

# 繳費公告

## 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【110學年度第二學期】註冊及寒輔通知單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111.01.03製

本校為方便家長繳費，註冊收費可由(1) 凱基銀行臨櫃(2) 任何ATM轉帳(3) 網路信用卡(4) 便利商店(5) 郵局等繳款方式。

請 貴家長於 111年 01 月 31 日前，持繳費單向臨近地點繳款；若您有繳費問題，歡迎向總務處出納組謝小姐查詢，電話 05-2761716 轉 511 謝謝！

110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應注意事項如下：

本校高、國中部各年級學生應依照下列規定到校辦理註冊手續：

(一) 開學時間：

111年 2月11 日(星期五) 上午八時舉行開學典禮後，隨即正式上課。

(二) 註冊方式：

學生請將學校印發之「註冊繳費單」交予家長，並將全部應繳金額於 1 月 31 日前依上述繳費方式辦理繳費，然後持「學校回執聯」並於註冊時繳交各班導師彙送總務處出納組。

(三) 註冊手續：

1. 學雜費、代收費、代辦其他各項費用明細如下：

費別	學雜費、代收代辦費																
	班別	學費	雜費	實驗費	班級會費	家長會費	學生團體保險費	教科書費	電腦使用費	國教署補助	寒假輔導	中餐	住宿費	住宿管理費	住宿伙食	一般生收費	住宿生收費
高一(普通科)	23,484	4,510	110	50	100	175	2,000	0	0	800	275	335	150	695	31,504	32,409	
高二(社會組)	23,484	4,510	110	50	100	175	2,000	550	0	800	275	335	150	695	32,054	32,959	
高二(自然組)	23,484	4,510	390	50	100	175	2,000	550	0	800	275	335	150	695	32,334	33,239	
高三(社會組)	23,484	4,510	0	50	100	175	2,000	700	0	0	0	0	0	0	31,019	31,019	
高三(自然組)	23,484	4,510	390	50	100	175	2,000	400	0	0	0	0	0	0	31,109	31,109	
國一	0	28,955	0	0	100	175	0	0	0	800	275	335	150	695	30,305	31,210	
國二	0	28,955	0	0	100	175	0	0	0	800	275	335	150	695	30,305	31,210	
國三	0	28,955	0	0	100	175	0	0	0	800	275	335	150	695	30,305	31,210	

附註：1. 上列高中(職)部註冊學雜費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.08.17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94807A、110.08.17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94806A號公告號令之標準收費。

2. 高中部國教署補助依110-1核定補助扣除，如開學後經教育部查調平台審核後，補助身分改變者，再另行通知補繳足學費差額及日期。

3. 上列國中部各項收費係遵照嘉義市政府110.04.29府教國字第1105312128號核定之標準收費。

4. 本學期學生平安保險依110.8.19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05302號函之標準收費。

5. 國中部教科書由嘉義市政府補助。

6. 高中部教科書金額為擬收，待教科書報價完成後擬多退少補。

7. 國中部、高中部寒假輔導：1週(111/1/24~111/1/28)。

8. 繳費截止日：111年01月31日，逾期請至總務處辦理繳費。

2. 註冊登記：凡前項手續辦理完竣之同學，開學後由各班班長統一收齊學生證，彙送註冊組驗蓋註冊章。

(四) 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本校為妥善輔導遠途學生，規定一律寄宿本校學生宿舍，不得自行在外賃屋居住。

2. 請家長務必於 1月 31 日前至鄰近地點辦理繳費手續，若因故不能如期註冊者，請家長事先告知導師。

3. 申請就學貸款學生，請先向台灣銀行各分行接洽辦理，將【學校回執聯】繳回，扣除貸款後不足部份至總務處出納組繳交。

4. 其他費用另發通知繳費。

